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根据2013年4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582号)和2013年7月16日《关于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2013]274号)的核准,进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3年8月21日正式生效。

本届更新招募说明书主要内容是: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收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持有人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不对招募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也不对投资于本基金的有效性、收益性做出任何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资产,并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同时本基金不参与可转换债券投资。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国认购/申购点公告及其他有关资料,充分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收益,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的市场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基金或证券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运作过程中产生操作失误的风险,以及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信用债券产生的特有信用风险等等。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属于预市市场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此外,本基金以1元起始面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1元初始面值的风险。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人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2月23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区)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联系人:贾青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融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
合 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詹余引先生,工商管理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证券部研究咨询室总经理助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债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委员会专家委员;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麦力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规划管理部总经理、投资自营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东金融高新区投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陈志辉先生,管理学硕士,董事。曾任美的集团财务总监、女水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现任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财中心总经理。

王海先生,经济学、工商管理(国际)硕士,董事。曾任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法律顾问支科员;工商银行珠海分行法律顾问支办事员,营业部计划协调管理员,办公室行长秘书,信贷管理部业务主办、资产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兼法律支部主任、资产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兼法律支主任、资产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兼法律支主任;工商银行珠海分行资产风险部总经理兼特殊资产管理部主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副行长;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工商银行浙天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智先生,经济学硕士,董事。曾任湖南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兼,湘财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兼副总经理;长宁二十二路建设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城期货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东省广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本运营部部长。现任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证天先生,经济学硕士,董事。曾任湖南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兼,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广东省广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兼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易方达证券投资基金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陈振光先,经济学博士,董事。曾任湖南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财富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兼副总经理;长宁二十二路建设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城期货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东省广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及董事长;广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金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立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代表。

张佑君先,经济学硕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主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广东粤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伟杰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苏州新区总裁。曾任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总裁。

陈振光先,经济学博士,副总裁。曾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研发部副经理,交易部经理,研发部经理,证券总部研究部行业研究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主管、基金业务部总经理、市场部市场大区销售经理、市场部总经理助理,南京分公司总经理,成都分公司总经理,成都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市场总监。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马骏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副总裁。曾任民证证券有限公司资金部副总经理;深圳众大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固定收益总部副总经理、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中债登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吴欣荣先生,工学硕士,副总裁。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管理部经理、投资管理副总经理、研究部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公募基金投资部总经理、权益投资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科技基金经理、易方达科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投资总监。

张南女士,经济学博士,董事长。曾任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科员、副处长;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邵洁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纳斯卡证券,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市场上市公司,纽交所上市公司,纽交所上市公司,纽交所